（上接 D356 版）

1、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报告期内，为实现公司转型发展，进一步提升主营业务竞争力，公司拟以所持有的除库存股外的全部资产、负债作为置出资产与深圳市华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持有的华付信息 51%的股权进行资产置换（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置换”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2020 年 9 月 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20] 第 10 号）。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对重组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并对《预案》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补充和完善。202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20] 第 15 号）。鉴于重组问询函涉及内容较多，相关事项尚需进一步补充和完善，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正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重组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核查，公司将尽快完成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正在推进中。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部门批准，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深化合作力度，巩固营销渠道。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国内疫情防控形势好转带来的机遇，加深与优质客户的合作力度，为客户提供新产品研发、物流运输到店、快反柔性等多元化、高品质服务，争取更多订单。同时通过市场调研，参加国内外专业展会等多种渠道不断开发新市场和潜在客户，努力应对市场快速变化、中美贸易摩擦及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挑战和不利影响。根据疫情防控形势下电商发展形势，法维诗公司积极探索电商发展方向，拓宽营销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实现了稳步增长。

3、加强研发投入。公司重视自主研发工作及与高校的产、学、研合作，根据市场需求及时开发中高端及差异化产品，提升产品品质和客户体验。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9,275,843.9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1.36%。

4、推进生产信息化和智能化建设。公司顺应生产发展趋势和政策导向，在注重生产规模化、标准化的同时，重视生产信息化、智能化。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克服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及时推进复工复产，保障订单出货。公司持续推进并优化相关信息系统建设，加强生产集中管控、控制生产成本、减少资源浪费，提高生产效率，提高公司应对市场变化的快速反应能力，提升企业智能制造和信息化水平，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5、不断优化业务架构，有序推进转型升级工作。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实施业务板块专业化管理，公司对部分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与优化。公司有序推进业务分类下沉工作，逐步推进榛杰针织经营业务开展，积极推进姗娥针织“年染整加工 7,500 吨服装产品扩建项目”进程。

6、加强集团化管理，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积极进行合规性建设，规范三会运作机制，强化内部信息传递机制和外部信息披露机制，进一步明确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定位和权责关系，提升公司集团化职能管理水平。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 2020 年 6 月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相关工作，并选举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同时聘任了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了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7、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企业凝聚力。公司持续引进技术型人才、管理型人才等专业人才，建立各级人才梯队，加强后备人才队伍建设。公司重视企业文化建设工作，报告期内组织开展了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培训、员工集体生日会、员工岗位技能竞赛等一系列企业文化活动，丰富了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凝聚了企业发展力量。

2021 年度，公司将不断加强战略规划、提升品牌价值，完善内控建设、严控经营风险、储备技术人才，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保持企业发展后劲，巩固在无缝服装行业的领军企业地位。同时，公司将继续借助资本市场的各项资源拓展业务范围，有序推进转型工作，积极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利益。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工业	531,238,514.50	372,411,239.39	29.90%	6.98%	1.00%	4.15%
贸易	72,997,428.12	60,756,176.04	16.77%	67.19%	70.68%	-1.7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中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注销了义乌市东翔纸箱有限公司、义乌市伟隆包纱有限公司、上海榛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和威猛空天（北京）防御系统技术有限公司；本期新设了义乌榛杰置业有限公司和浙江法维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陶建伟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榛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4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陶建伟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张诚、杨凭萍、孙建辉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0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相关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2020 年年度报告》中“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

2、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2021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563.13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60,089.65 万元，同比增长 4.12%；实现利润总额 7,883.41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4,747.34 万元，同比增长 66.0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66.36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3,805.48 万元，同比增长 62.0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121,081.05 元，减去已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312,108.1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14,226,336.25 元，总计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4,035,309.20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 6,808,168.73 元。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职格，在为公司提供的 2020 年度审计服务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又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利于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1 -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修订详情参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章程修订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本次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监事会经审查同意本次章程条款的修订。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2021 年 4 月）》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5、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榛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 14 时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基本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 14 时

（2）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一）

7、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 21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审议《2021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5、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审议《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8、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4、审议《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年度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程序合法、资料完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公告。其中议案 13 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应当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1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5.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上午 8:00-11: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方式：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到本公司登记；股东代理人请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持股证明到本公司登记；法人股东请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本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1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栩

电　话：0579-85920903

传　真：0579-85922004

电子邮箱：xliu@bangjie.cn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34

2、投票简称：榛杰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 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1、委托人情况

（1）委托人姓名／或公司名称：

（2）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3）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4）委托人持股数：

2、受托人情况

（1）受托人姓名：

（2）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投票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1 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5.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00	《关于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4.00	《关于购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的议案》	√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相应项下划“√”，做出投票指示。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榛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正亮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浙江榛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563.13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60,089.65 万元，同比增长 4.12%；实现利润总额 7,883.41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4,747.34 万元，同比增长 66.0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66.36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3,805.48 万元，同比增长 62.04%。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3,121,081.05 元，减去已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312,108.1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14,226,336.25 元，总计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44,035,309.20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 6,808,168.73 元。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公司《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事项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项。

《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具体内容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登载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